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2段197號

電話：(03)554598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8~5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60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3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4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76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之認列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自動光學檢測機銷售。因自動光學檢測銷售可能於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時而於不當時點認列收入，是以將收入認列時點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瞭解與營業收入認列時點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一致性，並自接近期末認列之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檢視外部貨運文件或客戶簽收文件，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4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537,291	19	\$ 223,596	11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三十)	\$ 336,230	12	\$ 313,350	15
117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一)	107,519	4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五)	-	-	39,958	2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三、四、五及九)	831,347	29	797,507	3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	-	1,171	-
12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1,863	-	2,99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一)	310,494	11	-	-
130X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311	-	94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六)	693,344	24	515,798	25
1476	存貨 (附註四及十)	732,746	26	502,863	24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二九)	10,590	-	9,401	1
14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十四及三十)	45,146	1	36,99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22,392	4	90,609	4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47,468	2	41,73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21,000	1	27,427	1
	流動資產總計	2,303,691	81	1,605,776	77	221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附註二二)	799	-	-	-
1510	非流動資產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24,869	1	16,516	1
15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3,382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三十)	22,976	1	27,800	1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	-	3,38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4,505	-	4,274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26,155	1	28,72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47,199	54	1,046,304	50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449,295	16	379,747	18		非流動負債				
184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3,664	-	6,161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三十)	396,449	14	226,600	11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61,565	2	61,565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6,489	-	6,557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1,905	-	10,13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6	-	6	-
	非流動資產總計	545,966	19	489,717	2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2,944	14	233,163	11
						2XXX	負債總計	1,950,143	68	1,279,467	61
1XXX	資產總計	\$ 2,849,657	100	\$ 2,095,493	100		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				
						3110	股本				
						3200	普通股股本	790,523	28	790,523	38
						3310	資本公積	98,490	3	98,490	5
						3320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6,031	1	6,031	-
						3400	特別盈餘公積	2,922	-	2,922	-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5,650	-	(78,345)	(4)
							其他權益	(4,102)	-	(3,595)	-
						3XXX	權益總計	899,514	32	816,026	3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849,657	100	\$ 2,095,4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余淑薇

經理人：陳永華



董事長：陳永華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1,533,691	100	\$ 1,034,29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二二及二九）	<u>1,149,461</u>	<u>75</u>	<u>805,276</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u>384,230</u>	<u>25</u>	<u>229,017</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37,580	2	37,607	4
6200	管理費用	78,614	5	65,08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4,791	13	176,701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九）	<u>5,302</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6,287</u>	<u>20</u>	<u>279,389</u>	<u>27</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二）	( <u>10,447</u> )	( <u>1</u> )	( <u>25,575</u> )	( <u>3</u> )
6900	營業淨利（損）	<u>57,496</u>	<u>4</u>	( <u>75,947</u> )	( <u>8</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11,661	-	8,3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089	2	( 47,782)	( 5)
7050	財務成本	( 12,975)	( 1)	( 10,078)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十一）	( <u>2,065</u> )	<u>-</u>	( <u>1,624</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6,710</u>	<u>1</u>	( <u>51,097</u> )	( <u>5</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84,206	5	(\$ 127,044)	(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 三)	-	-	1,746	-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84,206	5	( 128,790)	(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及 十九)	( 211)	-	( 9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二 十)	( 507)	-	( 67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 718)	-	( 77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3,488	5	(\$ 129,560)	( 13)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1.07		(\$ 1.63)	
9850	稀 釋	\$ 1.06		(\$ 1.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余淑薇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78,598	\$ 785,978	\$ 95,386	\$ 5,210	\$ 77	\$ 54,208	(\$ 2,922)	\$ 937,937
B1	-	-	-	821	-	( 821)	-	-
B3	-	-	-	-	2,845	( 2,845)	-	-
I1	454	4,545	3,104	-	-	-	-	7,649
D1	-	-	-	-	-	( 128,790)	-	( 128,790)
D3	-	-	-	-	-	( 97)	( 673)	( 770)
Z1	79,052	790,523	98,490	6,031	2,922	( 78,345)	( 3,595)	816,026
D1	-	-	-	-	-	84,206	-	84,206
D3	-	-	-	-	-	( 211)	( 507)	( 718)
Z1	79,052	790,523	98,490	6,031	2,922	\$ 5,650	(\$ 4,102)	\$ 899,5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余淑薇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損)	\$ 84,206	(\$ 127,044)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615	31,661
A20200	攤銷費用	2,859	3,96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302	-
A20300	呆帳費用	-	4,5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 損失	( 1,171)	1,271
A20900	財務成本	12,975	10,078
A21200	利息收入	( 2,785)	( 1,40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2,065	1,62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	6,305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06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674	21,344
A24100	外幣兌換淨 (利益) 損失	( 4,033)	36,39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8,353	3,1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 37,834)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 105,724)	( 209,298)
A31200	存貨增加	( 229,883)	( 210,7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增加)	( 5,865)	( 18,19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310,443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78,772	293,2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5,874	14,8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減少)	231	( 29,08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279)	( 262)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增加	799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1,612	( 164,6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97	1,6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2,911)	( 6,94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 4,58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271,398</u>	<u>( 174,53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5,424)	(\$ 5,8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162)	( 9,5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393	3,38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333)	( 2,60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6,236)	101,4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05,762)	86,9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14,930	903,1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592,050)	( 772,75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40,000)	4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 198,33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89,425	23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24,400)	( 179,5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905	22,46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4	( 11,58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13,695	( 76,7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3,596	300,31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7,291	\$ 223,5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永華



經理人：陳永華



會計主管：余淑薇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3 月 10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項目為一般儀器、精密儀器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製造及銷售暨資訊軟體服務。本公司股票於 97 年 1 月 3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23,596	\$ 223,596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382	3,382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存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416	10,416	(1)
質押銀行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575	26,575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10,925	810,925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382	\$ 3,382		(1)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3,382		( 3,382 )	-		(2)
合 計	\$ 3,382		\$ -	\$ 3,38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押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本公司係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資產—流動	\$ -	\$ 69,685	\$ 69,685
應收帳款	69,685	(69,685)	-
資產影響	<u>\$ 69,685</u>	<u>\$ -</u>	<u>\$ 69,685</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



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6,148	\$ 6,148
資產影響	\$ -	\$ 6,148	\$ 6,148
租賃負債—流動	\$ -	\$ 1,391	\$ 1,39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757	4,757
負債影響	\$ -	\$ 6,148	\$ 6,148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報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

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二) 收入認列

#####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自動光學檢驗機台之銷售。由於自動光學檢驗機台依個別合約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已確認商品符合合約協定之規格，並具有能力可主導該產品之使用且取得該產品幾乎所有剩餘利益，故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

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50,768 仟元及 28,126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0 元及 146,331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

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26	\$ 12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4,587	223,47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82,578	-
	<u>\$537,291</u>	<u>\$223,59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2.80%	0.01%~0.32%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3,382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換匯合約(一)	\$ -	\$ 1,171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7年2月27日 至107年3月30日	USD4,050/NTD120,857

本公司從事換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3,382</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3,38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106年度對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損失為3,067仟元。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u>	<u>\$ 39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849,198	810,550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1,863	2,993
減：備抵損失	( <u>17,853</u> )	( <u>13,438</u> )
	<u>833,208</u>	<u>800,105</u>
	<u>\$833,210</u>	<u>\$800,500</u>

(一) 應收帳款

107年度

本公司對RFID標籤及電子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天至90天，對自動光學檢驗機台銷售收款政策係機台安裝完成收取70%至90%之帳款，剩餘款項待驗收完成後收款，其平均授信期間平均約30天至12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

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1~90 天</u>	<u>91~180 天</u>	<u>181~365 天</u>	<u>366~730 天</u>	<u>731 天以上</u>	<u>合 計</u>
總帳面金額	\$ 281,698	\$ 124,470	\$ 143,584	\$ 186,721	\$ 114,588	\$ 851,061
預期信用損失	-	-	-	( 2,345)	( 15,508)	( 17,853)
攤銷後成本	<u>\$ 281,698</u>	<u>\$ 124,470</u>	<u>\$ 143,584</u>	<u>\$ 184,376</u>	<u>\$ 99,080</u>	<u>\$ 833,20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13,43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302
減：本年度重分類	( 887)
年底餘額 (IFRS 9)	<u>\$ 17,853</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90天	\$261,902
91~180天	80,435
181~365天	74,017
366~730天	224,957
731天以上	<u>158,794</u>
合 計	<u>\$800,10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8,882	\$ -	\$ 8,88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789	-	4,789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233)	-	( 23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38</u>	<u>\$ -</u>	<u>\$ 13,438</u>

#### 十、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443	\$ 3,019
在製品	589,822	363,322
原 料	<u>141,481</u>	<u>136,522</u>
	<u>\$732,746</u>	<u>\$502,863</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另分別為1,149,461仟元及805,276仟元。

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24,898	\$ 27,097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32,423)	15,356
下腳收入	( 387)	( 107)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9,544</u>	<u>11,170</u>
	<u>\$ 1,632</u>	<u>\$ 53,516</u>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銷貨成本所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26,155</u>	<u>\$ 28,72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Favite Limited (Samoa) (Favite 公司)	<u>\$ 26,155</u>	<u>\$ 28,727</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Favite 公司	100%	100%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4,900	\$ 253,873	\$ 3,097	\$ 69,633	\$ 686,249
增 添	-	-	2,936	-	1,029	3,965
減 少	-	( 1,712)	( 104,138)	( 2,007)	( 43,641)	( 151,498)
重 分 類	-	-	19,270	-	( 19,270)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746</u>	<u>\$ 173,188</u>	<u>\$ 171,941</u>	<u>\$ 1,090</u>	<u>\$ 7,751</u>	<u>\$ 538,71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35,909	\$ 172,485	\$ 2,302	\$ 42,421	\$ 253,117
增 添	-	3,958	25,428	189	2,086	31,661
減 少	-	( 1,337)	( 100,115)	( 2,007)	( 41,620)	( 145,079)
認列減損損失	-	-	19,270	-	-	19,27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8,530</u>	<u>\$ 117,068</u>	<u>\$ 484</u>	<u>\$ 2,887</u>	<u>\$ 158,96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84,746</u>	<u>\$ 134,658</u>	<u>\$ 54,873</u>	<u>\$ 606</u>	<u>\$ 4,864</u>	<u>\$ 379,747</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4,746	\$ 173,188	\$ 171,941	\$ 1,090	\$ 7,751	\$ 538,716
增 添	93,120	6,180	4,920	-	2,390	106,610
減 少	-	-	( 6,792)	-	( 550)	( 7,34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77,866</u>	<u>\$ 179,368</u>	<u>\$ 170,069</u>	<u>\$ 1,090</u>	<u>\$ 9,591</u>	<u>\$ 637,98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8,530	\$ 117,068	\$ 484	\$ 2,887	\$ 158,969
增 添	-	4,106	20,529	182	1,798	26,615
減 少	-	-	( 6,774)	-	( 550)	( 7,324)
認列減損損失	-	-	10,429	-	-	10,42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2,636</u>	<u>\$ 141,252</u>	<u>\$ 666</u>	<u>\$ 4,135</u>	<u>\$ 188,68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77,866</u>	<u>\$ 136,732</u>	<u>\$ 28,817</u>	<u>\$ 424</u>	<u>\$ 5,456</u>	<u>\$ 449,29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2至51年
機電工程	36年
其他	11年
機器設備	4至10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3至8年

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土地及房屋及建築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三、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	權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7,498	\$ 1,425	\$	68,923
單獨取得	4,330	-		4,330
減    少	( 60,660)	( 1,425)	(	62,08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68</u>	<u>\$ -</u>	<u>\$</u>	<u>11,16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629	\$ 1,425	\$	61,054
攤銷費用	3,964	-		3,964
減    少	( 60,660)	( 1,425)	(	62,085)
認列減損損失	2,074	-		2,07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07</u>	<u>\$ -</u>	<u>\$</u>	<u>5,00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6,161</u>	<u>\$ -</u>	<u>\$</u>	<u>6,161</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168	\$ -	\$	11,168
單獨取得	607	-		60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75</u>	<u>\$ -</u>	<u>\$</u>	<u>11,77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07	\$ -	\$	5,007
攤銷費用	2,859	-		2,859
認列減損損失	245	-		24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111</u>	<u>\$ -</u>	<u>\$</u>	<u>8,111</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664</u>	<u>\$ -</u>	<u>\$</u>	<u>3,66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專利權	1 至 3 年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營業成本	\$ 146	\$ 1,286
推銷費用	21	4
管理費用	230	147
研發費用	<u>2,462</u>	<u>2,527</u>
	<u>\$ 2,859</u>	<u>\$ 3,964</u>

#### 十四、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銀行存款及定存(二)	\$ 45,146	\$ 26,575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10,416
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13,416	10,232
留抵稅額	9,354	3,118
預付貨款	3,703	2,208
其 他	<u>20,995</u>	<u>26,174</u>
	<u>\$ 92,614</u>	<u>\$ 78,723</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1,905</u>	<u>\$ 10,135</u>

(一)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於106年12月31日為1.10%。

(二) 質押銀行存款及定存利率區間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0.01%~1.85%及1.035%，參閱附註三十。

## 十五、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u>		
一週轉金借款	\$ 69,250	\$ -
<u>無擔保借款</u>		
一週轉金借款	<u>266,980</u>	<u>313,350</u>
	<u>\$336,230</u>	<u>\$313,35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5%~1.88% 及 1.17%~1.88%。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42)
	<u>\$ -</u>	<u>\$ 39,958</u>

應付短期票券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0.90%。

###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419,425	\$254,400
減：一年內到期	( 22,976)	( 27,800)
	<u>\$396,449</u>	<u>\$226,600</u>

本公司依約提供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三十）。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5%~1.75% 及 1.50%。

## 十六、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4	\$ -
應付帳款	693,310	515,7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u>10,590</u>	<u>9,401</u>
	<u>\$703,934</u>	<u>\$525,199</u>

本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18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七、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892	\$ 45,998
應付運費	24,397	925
應付加工費	6,397	298
應付勞健保費用	3,104	3,132
應付設備款	1,186	-
應付無形資產	-	1,726
其 他	37,416	38,530
	<u>\$122,392</u>	<u>\$ 90,609</u>
其他負債		
估列未休假獎金	\$ 3,595	\$ 3,236
其 他	910	1,038
	<u>\$ 4,505</u>	<u>\$ 4,274</u>

##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保固準備	<u>\$ 24,869</u>	<u>\$ 16,516</u>
		保 固 準 備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97
加：本年度提列		9,789
減：本年度迴轉		( 6,67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6,516
加：本年度提列		14,894
減：本年度迴轉		( 6,54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69</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67	\$ 9,0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978)	( 2,5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489</u>	<u>\$ 6,55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	<u>\$ 8,853</u>	<u>\$ 2,131</u>	<u>\$ 6,722</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133</u>	<u>35</u>	<u>98</u>
認列於損益	<u>133</u>	<u>35</u>	<u>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3)	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92	-	29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208)	-	( 2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4</u>	( 13)	<u>97</u>
雇主提撥	<u>-</u>	<u>360</u>	( 360)
106年12月31日	<u>9,070</u>	<u>2,513</u>	<u>6,557</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111</u>	<u>30</u>	<u>81</u>
認列於損益	<u>111</u>	<u>30</u>	<u>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5	(\$ 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28	-	32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2)	-	(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6</u>	<u>75</u>	<u>211</u>
雇主提撥	<u>-</u>	<u>360</u>	<u>(360)</u>
107年12月31日	<u>\$ 9,467</u>	<u>\$ 2,978</u>	<u>\$ 6,489</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8	\$ 35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7	21
研發費用	<u>36</u>	<u>42</u>
	<u>\$ 81</u>	<u>\$ 9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98%	1.23%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76)	(\$ 286)
減少 0.25%	\$ 288	\$ 29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79	\$ 290
減少 0.25%	(\$ 270)	(\$ 28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69	\$ 36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3年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79,052	79,052
已發行股本	\$ 790,523	\$ 790,52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2,517	\$ 82,51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u>15,973</u>	<u>15,973</u>
	<u>\$ 98,490</u>	<u>\$ 98,49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當年度之資本、財務結構、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故本公司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予保留，將以不超過公司可供分派盈餘 90% 額度分派。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21	\$ -
特別盈餘公積	2,845	-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6年度
年初未分配盈餘	\$ 50,54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 97)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50,445
年度淨損	( 128,790)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	<u>(\$ 78,345)</u>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65	-
特別盈餘公積	1,180	-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922	\$ 7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2,845
年底餘額	<u>\$ 2,922</u>	<u>\$ 2,922</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3,595)	(\$ 2,92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 507)	( 673)
年底餘額	<u>(\$ 4,102)</u>	<u>(\$ 3,595)</u>

二一、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499,583	\$ 997,103
其 他	<u>34,108</u>	<u>37,190</u>
	<u>\$ 1,533,691</u>	<u>\$ 1,034,29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自動光學檢驗機台之銷售。由於自動光學檢驗機台依個別合約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已確認商品符合合約協定之規格，並具有能力可主導該產品之使用且取得該產品幾乎所有剩餘利益，故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自動光學檢驗機台保固義務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 合約餘額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附註九)	<u>\$833,208</u>
<u>合約資產</u>	
商品銷貨	\$111,534
減：備抵損失	( 4,015)
合約資產—流動	<u>\$107,519</u>
<u>合約負債</u>	
合約負債—流動	<u>\$310,494</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u>應報導部門</u> <u>直接銷售－產品</u>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大陸	\$ 796,652
台灣	736,388
其他	<u>651</u>
	<u>\$ 1,533,691</u>
<u>主要商品</u>	
商品銷售收入	\$ 1,499,583
其他	<u>34,108</u>
	<u>\$ 1,533,691</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u>\$ 1,533,691</u>

二二、本年度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0,429	\$ 19,2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18</u>	<u>6,305</u>
	<u>\$ 10,447</u>	<u>\$ 25,575</u>

(二)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785	\$ 1,406
補助款收入（附註二五）	8,733	5,923
其他	<u>143</u>	<u>1,058</u>
	<u>\$ 11,661</u>	<u>\$ 8,38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0,801	(\$ 41,37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171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245)	( 2,07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3,06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1,271)
其他	( 1,638)	-
	<u>\$ 30,089</u>	<u>(\$ 47,782)</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2,975	\$ 7,05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3,025
	<u>\$ 12,975</u>	<u>\$ 10,078</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726	\$ 13,982
營業費用	14,889	17,679
	<u>\$ 26,615</u>	<u>\$ 31,6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	\$ 1,286
營業費用	2,713	2,527
	<u>\$ 2,859</u>	<u>\$ 3,96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96,253	\$185,277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福利計畫	81	98
確定提撥計畫	8,990	8,613
其他員工福利	26,778	24,91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32,102</u>	<u>\$218,90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924	\$ 69,493
營業費用	<u>160,178</u>	<u>149,412</u>
	<u>\$232,102</u>	<u>\$218,90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晶彩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10%
董監酬勞	2%

金 額

	<u>107 年度</u>	
	<u>現</u>	<u>金</u>
員工酬勞	\$ 666	
董監酬勞	<u>133</u>	
	<u>\$ 799</u>	

本公司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均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三、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863	1,746
稅率變動	( 10,86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1,74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損)	<u>\$ 84,206</u>	<u>(\$127,044)</u>
稅前利益(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6,841	(\$ 21,59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	4,198
本年度認列暫時性差異	( 9,039)	10,21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2,642	( 8,660)
虧損扣抵	( 22,642)	10,406
(已使用)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7,806)	7,183
	<u>\$ -</u>	<u>\$ 1,746</u>

本公司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11</u>	<u>\$ 9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6,757	(\$ 7,217)	\$ 9,540
其 他	<u>16,682</u>	<u>( 15,425)</u>	<u>1,257</u>
	33,439	( 22,642)	10,797
虧損扣抵	<u>28,126</u>	<u>22,642</u>	<u>50,768</u>
	<u>\$ 61,565</u>	<u>\$ -</u>	<u>\$ 61,565</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4,146	\$ 2,611	\$ 16,757
其 他	<u>10,633</u>	<u>6,049</u>	<u>16,682</u>
	24,779	8,660	33,439
虧損扣抵	<u>38,532</u>	<u>( 10,406)</u>	<u>28,126</u>
	<u>\$ 63,311</u>	<u>(\$ 1,746)</u>	<u>\$ 61,565</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	\$104,072
116 年度到期	-	<u>42,259</u>
	<u>\$ -</u>	<u>\$146,331</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尚未扣抵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69,746	111 年度
160,744	112 年度
<u>23,350</u>	116 年度
<u>\$253,84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虧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1.07</u>	<u>(\$ 1.63)</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1.06</u>	<u>(\$ 1.6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 84,206</u>	<u>(\$128,790)</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9,052	78,9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9,093</u>	<u>78,9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申請經濟部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Panel-level 超微細線路 Fan-out 技術開發計畫」補助，計畫執行時程為 105 年 11 月至 108 年 4 月止，本公司所獲分配經濟部補助經費額度為 16,085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獲得之補助經費 14,656 仟元，並依計畫進度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8,733 仟元及 5,923 仟元補助收入。

##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個人承租台中辦公室及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南廠房，租約分別於 108 年 12 月及 109 年 5 月到期，期滿得續約，目前每年租金分別為 400 仟元及 1,080 仟元。

前述租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480	\$ 850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450	-
	<u>\$ 1,930</u>	<u>\$ 850</u>
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 存出保證金	<u>\$ 240</u>	<u>\$ 240</u>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382	\$ 3,382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1,171	\$ -	\$ 1,171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考量市場流動性及控制權對公允價值之影響，並為必要之折價、溢價之調整。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382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71,5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	3,3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4)	1,419,29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602,987	1,250,949

-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註 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 註 4：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波動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波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票據及帳款。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美金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31,054)</u>	<u>(\$ 26,937)</u>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大都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為 80% 及 61%。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說明。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3 個月	至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6,727	\$345,821	\$337,31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025</u>	<u>6,549</u>	<u>361,791</u>	<u>381,910</u>	<u>35,442</u>
	<u>\$157,752</u>	<u>\$352,370</u>	<u>\$699,101</u>	<u>\$381,910</u>	<u>\$ 35,442</u>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3 個月	至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1,716	\$296,822	\$255,18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10,391	45,559	190,734	208,172	25,914
固定利率工具	<u>30</u>	<u>40,030</u>	-	-	-
	<u>\$192,137</u>	<u>\$382,411</u>	<u>\$445,916</u>	<u>\$208,172</u>	<u>\$ 25,914</u>

####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66,980	\$353,350
— 未動用金額	<u>566,578</u>	<u>190,170</u>
	<u>\$833,558</u>	<u>\$543,52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538,214	\$330,805
— 未動用金額	<u>398,341</u>	<u>226,136</u>
	<u>\$936,555</u>	<u>\$556,941</u>

##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晶隼彩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晶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1,100	\$ -
	實質關係人	120	2,906
		<u>\$ 1,220</u>	<u>\$ 2,906</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3,835</u>	<u>\$ 402</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

###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子公司	\$ 1,159	\$ -
	實質關係人	704	2,993
		<u>\$ 1,863</u>	<u>\$ 2,99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10,590</u>	<u>\$ 9,401</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21,000</u>	<u>\$ 27,42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465</u>	<u>\$ -</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36,716	\$ 27,427
	實質關係人	<u>10</u>	<u>304</u>
		<u>\$ 36,726</u>	<u>\$ 27,73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售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支出，其有關價款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6,772</u>	<u>\$ 6,743</u>
退職後福利	<u>135</u>	<u>134</u>
	<u>\$ 6,907</u>	<u>\$ 6,87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履約保證、融資借款及海關先放後稅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414,598</u>	<u>\$319,404</u>
質押銀行存款及定存(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u>45,146</u>	<u>26,575</u>
	<u>\$459,744</u>	<u>\$345,979</u>

###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149		30.715	\$	987,457		
日 幣			5,016		0.2782		1,395		
歐 元			47		35.20		1,654		
人 民 幣			46		4.472		20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928		30.715		366,369		
日 幣			9,960		0.2782		2,771		
歐 元			134		35.20		4,717		
人 民 幣			46		4.472		206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349		29.76	\$	605,58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246		29.76		66,841		
日 幣			107		0.2642		28		
英 鎊			9		40.11		36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30.715 (美金：新台幣)	\$ 2,028	29.76 (美金：新台幣)	(\$ 22,586)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3.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九)

除附表(一)至(三)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的	期 股 ( 單 位 或 單 件 )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說 明
本 公 司	鑫豪科技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910	\$ 3,382	19	\$ 3,382	-
	晶準科技公司股票	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3,265	-	18	-	-
	德泰半導體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387	-	11	-	-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期末(註2)	資本金年底(註2)	股數(仟股)	未比率(%)	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損益(註1)	備註
								帳	面金額			
本公司	Favite公司	薩摩亞	投資	\$ 61,470 (US\$ 2,000)	61,470 (US\$ 2,000)	2,000	100	\$	26,155	(\$ 2,065)	(\$ 2,065)	子公司

註 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 台 積 存 金 額 (註 3)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註 3)	自 本 台 積 存 金 額 (註 3)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註 3)	自 累 計 出 金 額 (註 3)	本 或 之	公 司 間 持 股 比 例	接 直 接 投 資 例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註 2)	本 期 認 損 益 (註 2)	期 帳 面 價 值	本 期 回 收 投 資 收 益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收 益
晶隼彩公司	軟體設計及電子 零組件銷售	\$ 61,470 (US\$ 2,000)	(註 1)	\$ 61,470 (US\$ 2,000)	\$ 61,470 (US\$ 2,000)	\$ 61,470 (US\$ 2,000)	\$ 61,470 (US\$ 2,000)	100%	100%			(\$ 2,065)	(\$ 2,065)	2,065	\$ 26,098	\$ -	-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3)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3)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3)
\$ 61,470 (US\$ 2,000)	\$ 61,470 (US\$ 2,000)	\$ 534,059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註 1)	\$303,790	
	活期存款	53,573	
	外幣存款 (註 2)	224,436	
	支票存款	512	
	庫存現金	<u>126</u>	
		582,437	
減：受限制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45,146</u>
合 計			<u>\$537,291</u>

註 1：為美金定存 9,533 仟元 (兌換匯率為 US\$1 = NT\$30.715) 及台幣定存 10,999 仟元，於 108 年 7 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為 0.11% ~ 2.8%。

註 2：包括美金 7,201 仟元 (兌換匯率為 US\$1 = NT\$30.715)、日幣 5,016 仟元 (兌換匯率為 JYP\$1 = NT\$0.2782)、歐元 47 仟元 (兌換匯率為 EUR\$1 = NT\$35.20) 及人民幣 46 仟元 (兌換匯率為 RMB\$1 = NT\$4.472)。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 2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乙 客 戶	446,221
丙 客 戶	105,621
丁 客 戶	65,163
戊 客 戶	45,621
其他(註)	<u>186,572</u>
	849,1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3
減：備抵損失	( <u>17,853</u> )
	<u>833,208</u>
	<u>\$833,21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值
製	成	\$ 1,443	\$ 3,278
在	製	589,822	1,184,133
原	料	<u>141,481</u>	<u>159,589</u>
		<u>\$ 732,746</u>	<u>\$ 1,347,000</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 初 股 份 數	餘 金 額	採 投 資 損 失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增 減 變 動 數	年 終 股 份 數	底 持 股 比 例 %	餘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採權益法投資 Favite Limited	2,000	\$ 28,727	(\$ 2,065)	\$ - (\$ 507)	2,000	100	\$ 26,155	\$ 26,15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底	餘	額	契	約	期	問	利率區間 (%)	融	資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短期擔保放款																	
	國泰世華銀行	\$	19,250				107.12.19~108.07.17			1.45	\$	70,000					廠房、土地	
	兆豐銀行		<u>50,000</u>				107.10.03~108.04.01			1.55		50,000					廠房、土地	
			<u>69,250</u>															
	短期無擔保放款																	
	兆豐銀行		169,500				107.10.22~108.08.30			1.85		200,000						
	第一銀行		96,480				107.10.23~108.12.23			1.55		2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u>1,000</u>				107.12.28~109.12.28			1.88		100,000						
			<u>266,980</u>															
	合 計	\$	<u>336,230</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u>\$ 34</u>
應付帳款	
甲 客 戶	48,732
乙 客 戶	36,447
其他(註)	<u>608,131</u>
	<u>693,31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u>10,590</u>
	<u>\$703,93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年底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金額	償還	辦法	抵押或擔保
中期擔保放款 國泰世華銀行	\$ 300,000	107.12.19~112.12.19	1.5	\$ 300,000	自 108 年 3 月起，每季為一期，共分二十期		廠房、土地
中期擔保放款 兆豐銀行	<u>119,425</u>	107.09.17~114.09.17	1.75	130,000	自 108 年 12 月起，每季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		廠房、土地
	419,42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22,976</u> )						
合計	\$ <u>396,449</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營業收入					
	自動光學檢測機		93 台		\$ 1,489,407
	RFID 標籤及電子產品		676 仟個		10,276
	其 他				<u>34,802</u>
	小 計				1,534,485
減：銷貨退回					( <u>794</u> )
					<u>\$ 1,533,691</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36,522
加：本年度進料			1,172,932
減：轉列費用及其他		(	35,380)
減：轉入固定資產		(	196)
年底原料		(	<u>141,481)</u>
本年度耗料			1,132,397
直接人工			28,092
製造費用			<u>206,685</u>
製造成本			1,367,174
年初在製品			363,322
減：轉列費用及其他		(	17,664)
年底在製品		(	<u>589,822)</u>
製成品成本			1,123,010
年初製成品			3,019
加：本年度進料			437
維修成本及其他			24,438
年底製成品		(	<u>1,443)</u>
營業成本			<u>\$ 1,149,461</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11,111	\$ 37,514	\$ 87,231
佣金支出	14,974	-	-
差 旅 費	3,627	359	9,297
折 舊	273	3,385	11,231
捐 贈	-	7,792	-
研 發 費	-	-	60,139
其 他	<u>7,595</u>	<u>29,564</u>	<u>26,893</u>
	<u>\$ 37,580</u>	<u>\$ 78,614</u>	<u>\$ 194,791</u>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074	\$ 135,856	\$ 195,930	\$ 58,162	\$ 127,032	\$ 185,194
勞健保費用	5,479	11,763	17,242	5,433	11,124	16,557
退休金費用	2,840	6,231	9,071	2,791	5,920	8,711
董事酬金	-	323	323	-	83	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31	6,005	9,536	3,107	5,253	8,360
	<u>\$ 71,924</u>	<u>\$ 160,178</u>	<u>\$ 232,102</u>	<u>\$ 69,493</u>	<u>\$ 149,412</u>	<u>\$ 218,905</u>
折舊費用	<u>\$ 11,726</u>	<u>\$ 14,889</u>	<u>\$ 26,615</u>	<u>\$ 13,982</u>	<u>\$ 17,679</u>	<u>\$ 31,661</u>
攤銷費用	<u>\$ 146</u>	<u>\$ 2,713</u>	<u>\$ 2,859</u>	<u>\$ 1,286</u>	<u>\$ 2,678</u>	<u>\$ 3,964</u>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45 人及 25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8 人。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80186 號

會員姓名：  
 (1) 林政治  
 (2) 黃裕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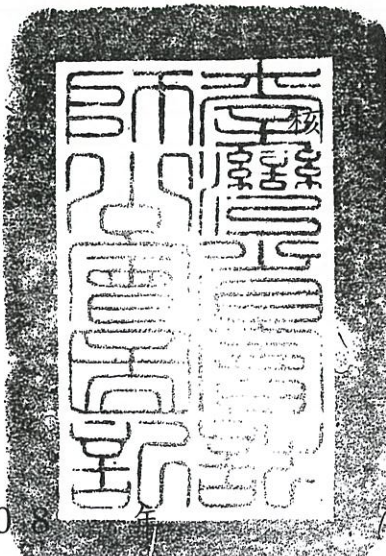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3103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2350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72079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政治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黃裕峰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6 日